

112 學年度新北市公民與社會科課程發展中心研習會議活動計畫

一、研習目的：

1. 邀請現場專業律師演講，增進公民科教師對於最新性平修法的知能。
2. 透過實例分析與討論，增進公民科教師設計素養導向課程之能力。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公民與社會課程發展中心

三、研習主題：杜絕數位性暴力：性影像四法修正

四、研習講師：萬國法律事務所 張軒律師

五、研習日期：112 年 12 月 27 日(三) 09:40~12:00

六、研習地點：線上 google meet (連結將於研習前三天)

七、研習流程：

時間	內容	負責人
09:40-10:00	簽到	新北市公民與社會課程發展中心 1.陳彥廷老師 2.黃致賢老師
10:00-10:50	杜絕數位性暴力：性影像四法修法	萬國法律事務所 張軒律師
10:50-11:00	休息時間	
11:00-11:45	跟蹤騷擾防治法	萬國法律事務所 張軒律師
11:45-12:00	講座 Q&A	萬國法律事務所 張軒律師
12:00~	散場	

八、研習參加對象與人數：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北區教師社群

九、研習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教育網線上報名。

十、依據 112 年 08 月 17 日新北教中字第 1128808398 號函辦理，敬請新北市所屬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惠予公民與社會科教師公假及課務排代登記出席；非新北市所屬之高中職學校敬請惠予同意公假登記出席。

十一、 本次研習進行方式，將於研習前三天以電子信件方式寄送

十二、 若有未盡事宜，敬請電洽陳彥廷老師，02-2211-1743#911 或至新北市公民與社會課程發展中心網頁查詢(http://curntpc.htsh.ntpc.edu.tw/podcasts/26?locale=zh_tw)。